

境外如梦般半年 换来刑期十一年

□记者 徐荔

“电信诈骗就是利用人的简单思想，用各种套路骗取他人信任。”16岁的时候，张馨（化名）曾经身陷传销陷阱，当时的她是非分明，选择报警，脱离了窝点。然而，成年后的她，却模糊了底线，为了钱、为了爱情，“心甘情愿”地留在境外电信诈骗团伙中，从不愿意参与诈骗，到变成团伙“后勤总管”，甚至作为“操盘手”参与诈骗。直到在上海市女子监狱服刑后，她才慢慢想明白，当时的他们是自己对金钱的渴望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上……

为了钱和爱情 她留在境外“公司”

“母亲去世以后，我失去了人生的方向……”张馨出生在东北一个普通农户家庭，16岁就出门打工的她辗转浙江、河南、海南等地，打工赚钱改变父母的生活条件是她一直以来的目标。然而，2016年，张馨的母亲生了一场病，前后花了几十万元都没有看好，最终离世。张馨痛苦又懊恼，她越来越觉得“钱很重要”：“要是有钱，妈妈就可以早点检查身体；要是有钱，妈妈可以有更好的治疗；要是有钱……”

看到张馨日夜为了母亲的离世而感到痛苦，发小给她出了一个主意：“你到柬埔寨去散散心吧，我朋友阿德（化名）在那开公司，有钱赚还包吃包住，也许你换个环境会好一点。”张馨觉得发小的提议挺好，她自己没有出国过，现在母亲已经不在，出去看看也好，而且还能多赚点钱回来。至于阿德的公司是干什么的，张馨没有多问。

一到柬埔寨，张馨就遇到了接她的人，是阿德派来的，那人拿走了张馨的护照，说是要去办理落地签证。张馨没有经验，出于信任将护照交给了对方，却没想到对方再也没有把护照还给她。同时，阿德热情地接待了张馨，带她去海边玩、去酒吧喝酒，却只字不提工作的事，只说公司还在筹备，人员召集齐

了以后就会开始工作。

不过，渐渐地，张馨从阿德等人的只字片语中听出了端倪，他们原本就在东南亚地区的其他国家干过诈骗的勾当，还特别从他人处购买了如何进行电信诈骗的“教案”，当时正在租场地、找人手准备大干一场。而张馨等人正是他们找来的“人手”。

“当时我是不愿意加入的。”张馨说，“我以前就被朋友骗去过传销组织，后来我还报了警，警察把那个窝点端了，我才顺利脱身。”

不过，张馨表达不愿意参与诈骗后，并没有人用暴力强迫或是言语恐吓，而是表示她可以继续待在公司，公司有需要的时候她帮忙安排接送、订酒店之类的“杂活”就可以。

这样的安排让张馨动心了，母亲已经去世，父亲有了新的女朋友，回国后也不知何去何从。听着阿德等人的“劝说”，张馨开始动摇，觉得自己不实际参与骗钱操作，只是帮忙打打下手，也没什么问题。而且那时候她与公司的一位“员工”陷入热恋，对方对她关怀备至，所以她选择留了下来。“16岁的我比当时清醒，明确知道骗人的事不可以做。但长大了，对金钱有了欲望，反而变得麻木了。”

逐渐成为“后勤总管” 参与不算高明的骗局

张馨也没有想到，她后来慢慢成了这家公司的“后勤总管”。每次有新人要住宿、用车、玩乐等，都是她在安排、操办。此外，起初不愿参与诈骗实际操作的她也“上手”了，她有时会在男朋友的要求下充当电脑操盘手。

根据张馨的回忆，“公司”主要开展的是针对企业财务的诈骗。

诈骗分工有三组，一组是话务员，二组是电脑操盘手，三组是银行收款转账。其中有人负责在网上查找大量企业的信息并打印，信息里包含企业负责人的名字、电话等。一组话务员每天都会按照电话单逐一拨打，打通之后会虚构要向企业转账之事。

“我们主要是通过广撒网的方式在网上找企业的联系方式，然后打电话给对方的财务，假装自己是合作方，要给他们公司打款。一般对方听说是要打款过去，就会放松警惕。”张馨回忆，在获得公司财务信任后，话务员就会以接收收款资料为由要到对方公司财务的QQ，此时电脑操盘手就会接手，添加公司财务为QQ好友，并发送一张通过软件制作的假汇款单。同时，电脑操盘手又会

以老板的身份添加财务为QQ好友，并告诉财务“有一笔款项要收”，以此“圆谎”。而过不久，“老板”又会告诉财务，需要用款，要求财务汇款到指定账户。

或者，添加公司财务为QQ好友后，电脑操盘手会建立一个群组，有人假装合作方，有人假装“老板”。接着，所谓的“老板”和“合作方”就会上演一出戏，你一言我一语，让钱财往来显得合情合理，末了“负责人”就会让财务打款给“合作方”。“合作方”用来收款的账号，当然就是诈骗公司购买的虚假账号。

待公司财务信以为真，把钱打到指定账户后，三组就会将此钱款迅速转走。

“这种带着公司抬头的账号也容易让人放松警惕，误以为汇款真的是老板授意的，最终受骗上当。”张馨坦言，其实这样的诈骗方式不算很高明，起初听到这样的骗术，他们都觉得很难成功，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出现破绽，或者财务通过线下方式找老板确认，就会戳破谎言，“不过，还是有人上当，一骗就是几千、几万，甚至百万元的钱款。



图源网络

涉案金额千万元 “梦”醒后面临11年刑期

“电信诈骗团伙会洗脑，会让人有一夜暴富的幻想。”张馨说，在“公司”待久了，她不知不觉就融入了参与诈骗的氛围中。有别于媒体报道中缅甸诈骗园区内限制人身自由、动不动就鞭打不完不成指标人员的行为，在张馨的“公司”里，氛围很“轻松”。更重要的是，公司老板很会“画饼”和洗脑。

“他们向大家灌输的概念是，这么做是帮助那些上当的人提高思想警惕，以后不再受骗。”这么可笑的理由，大家当然不会轻易相信，但他们还告诉张馨他们，在柬埔寨做的事，国内警方不知道也管不到，回国了就“洗白”了，“他们还说，当地警方，他们已经‘搞定’了。让大家感觉很安心。”

在张馨看来，到“公司”打工的未必都是“坏人”，大多都是老乡带老乡，没见过什么世面，为了生活、为了多赚钱而来到“公司”的。但是，她在服刑后意识到，他们是把自己对金钱的渴望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上，同时抱着在国外犯罪不会被国内警方发现的侥幸心理在实施犯罪。

在张馨到“公司”大约五个多月的时候，“公司”干了一票大的，骗了对方近千万元。“公司老板”意识到风险较大，于是解散了“公司”，把护照还给大家，让所有人员都回了国。

回国后的张馨还没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，拿着在“公司”赚的钱和朋

友在外游玩，没料到酒店房间的大门会被警方敲开。而当时，张馨的男朋友已经买好了第二天一早的机票，准备飞回柬埔寨另起炉灶。

因为诈骗，张馨及“公司老板”等诸多涉案人员均受到刑罚。张馨被判有期徒刑11年，这样重的刑罚大大出乎她的预料。张馨觉得自己就是买买菜、订订酒店，怎么会判这么长的时间？

服刑后，张馨想过要申诉，但是后来通过民警的分析、开导，她意识到最关键的问题在于在那次涉及近千万元的诈骗中，她是那个实际的“操盘手”。

“当时原本的操盘手是一个新来的小伙子，他因为太害怕，手抖得都没法打字，就有人喊我登录QQ去操作。”张馨说，“虽然骗人的那些话都是别人在边上说的，我只是打字，但我的确参与了行骗的过程，我必须承认”。

认识到自己的罪错后，张馨反而放下了心理包袱，开始踏实地改造。回头去看那一段经历，张馨觉得好像是做梦一样。“发财梦”醒了，“恋爱梦”醒了，张馨要面对的是残酷的现实，要为自己所做的选择承担后果。

“电信诈骗就是利用人的简单思想，用各种套路骗取他人信任，害了很多人。”在电信诈骗这个局中，像张馨这样的参与者，或许也是“受害者”，是被妄想、贪欲害了的人。